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 Intelligent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5)

須予披露交易 — 認購協議完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債券(「**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有關認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落實。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之債券已根據認購協議發行予本公司。

認購價已以本集團之現有內部資源悉數支付，而有關內部資源足以達成此目的，對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或不利影響，且本集團並無動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之招股章程所載之股份發售之任何剩餘所得款項。

承董事會命
海納智能裝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洪奕元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奕元先生、張志雄先生、蘇承涯先生及何子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鄭志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傑先生、汪鳳翔博士及吳達峰先生。